

# 中央信访督查组实地督查 破解信访积难案件



新华社 白阳

“有群众反映,四川大学锦江学院三期项目的安置方式在短短几年内从统规自建变为统规统建和货币安置,政策变化为什么会这么大?”

“征地补偿方案在2010年10月28日就已明确,拆迁的时间是在2013年3月,为什么补偿方式不按之前签订的方案执行?”

“据我们多方查证,该地块早已被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为什么区里同志汇报时还说是集体土地?”

犀利的问题接连抛来,在场的地方干部们频频拭汗。

这是近日记者随中央信访督查组在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实地督查时看到的场景。

中央信访督查组四川组组长赵绣雪神情严肃:“从我们督查掌握的情况看,地方政府出台的相关政策不符合现行法规要求,拆迁安置工作缺乏严肃性和规范性,信访事项处理过程中还隐瞒了用于统规统建安置房土地性质的相关重要情况,有从中获取更大利益的嫌疑。”

督查组要求,有关部门须在规定期限内提交整改报告,并尽快对项目涉及的问题认真调查处理。

今年三四月间,由国家信访局、国土资源部、住建部、环保部等部门人员和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等60余人组成的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督查组,分赴黑龙江、安徽、湖南、广东和四川五省,对50件典型信访事项进行实地督查。

据悉,这50件典型信访事项主要涉及征地拆迁、棚户区改造、养老保险、环境污染等民生热点问题,有的涉众性强,有的久拖未决,有的办理程序不规范,还有的办结后群众评价不满意。督查组通过实地查看现场、走访信访人、约谈相关单位和人员,并仔细查阅案卷材料,为化解这些积难案件“把脉开方”。

信访人此前的投诉有没有录入系统?有没有给信访人出具书面答复意见?答复意见上有没有信访人的亲笔签字?督查组一方面着力查找每一起信访事项的实体性问题,同时还关注信访事项的办理流程有无瑕疵,确保程序上的依法依规。

督查过的事项会不会“人走茶凉”?赵绣雪介绍,督查组离开后,信访事项将转交各省信访联席办挂牌督办。同时,国家信访局相关司室也将持续跟踪,确保督查意见得到落实;对于在督查中发现的更深层次的违法违规问题,督查组将交由相关部门进行彻查,特别严重的还会提请国务院督查问责。为此,本次督查首次对前几批已实地督查过的10件信访事项进行回访督查,确保“案结事了”。她说,回访结果显示,实地督查落实情况总体较好,回访督查的事项中有8件已基本整改到位,其余2件正在积极推进中。

“从实地督查结果来看,群众的诉求大多数是合理的,但因为没有得到及时妥善的解决,进而导致信访上行,矛盾激化。”赵绣雪表示,各地对信访事项实地督查总体上是支持的,但也有个别干部对信访督查有疑虑甚至是消极抵触的思想。“实践证明,信访实地督查是一种行之有效的方法,可以帮助地方寻找问题所在,共同研究思路办法,从而推动信访积案的有效化解。”

一位地方干部感慨地说,中央信访督查组来的这几天,我们基层干部压力不小。这是一堂生动的法制课,我们一定变压力为动力,在今后的工作中强化依法行政观念,树立好政府的公信力。

记者了解到,自2013年信访事项实地统筹督查工作机制建立以来,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已开展了10批实地督查,覆盖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仅去年一年,中央信访联席办就向各省转送了607件积案,其中绝大多数已得到化解;同时,还带动各地层层化解积案9.1万余件,信访增量和存量实现“双下降”。

据悉,今年中央信访督查组首批实地督查的这50件信访事项,其中46件的督查结果已通过国家信访局官网向社会公开,另外4件正在按照有关要求导入司法途径。

## 非法集资案件数高位攀升 犯罪手法翻新升级



新华社 李延霞 吴雨

处置非法集资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杨玉柱27日表示,当前我国非法集资问题日益突出,案件高位攀升。2015年全国非法集资新发案数量、涉案金额、参与集资人数同比分别上升71%、57%、120%,达历年最高峰值。

在27日举行的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法律政策宣传座谈会上,杨玉柱表示,民间投融资中介机构、P2P网络借贷、农民合作社、房地产、私募基金等仍是非法集资重灾区,民办教育、地方交易场所、相互保险等领域涉嫌非法集资问题逐步显现。

据公安部经侦局副局长张景利介绍,我国非法集资犯罪立案数由过去的两三千起大幅攀升至上万起。今年一季度,立案数达2300余起。涉案金额超亿元案件明显增多。

东部地区仍是高发地区,中西部地区增势明显。

在案件集中爆发的同时,非法集资犯罪手法翻新升级。杨玉柱介绍说,从过去的农林矿业开发、房地产销售、原始股发行、加盟经营等形式逐渐升级包装为“投资理财”、“财富管理”、“互联网金融理财”、“金融互助理财”等形形色色的理财产品,并承诺有担保、低风险、高回报等。据不完全统计,投资理财类非法集资案件占全部新发案件总数的30%以上。

此外,随着互联网技术和信息通信技术的高速发展,非法集资网络化趋势日益明显。“借助互联网开展宣传、销售、资金支付和归集等,实现线上线下全面结合,使得非法集资传播速度更快、覆盖范围更广、产品销售更便捷、资金转移更迅速,加速了风险蔓延,增加案件打击处置难度。”杨玉柱说。

## 非法集资骗术主要有哪些?



新华社 吴雨 李延霞 杨毅沉

尽管非法集资骗术花样翻新,但总有一些共同之处,记者梳理出了以下几种常见的非法集资手法,提醒公众警惕。

### 没有明确标的虚拟理财

“月收益30%”“1万元一年变23万元”“满15天即可提现”……一家名为“MMM金融互助社区”凭借高额收益,曾一度吸引投资者趋之若鹜。

2015年以来,与之类似的虚拟理财相继出现。此类虚拟理财多以“互助”“慈善”“福利”为噱头,无实体项目支撑,无明确投资标的,无实体机构,以高收益、低门槛、快回报为诱饵,靠不断发展新的投资者实现虚高利润,宣传推广、资金运转等活动完全依托网络进行。

### P2P平台编造项目融资

近年来,互联网金融尤其是P2P网络借贷机构野蛮生长,违法违规经营问题突出。不久前曝出的“e租宝”案,非法集资达500多亿元、涉及约90万名投资人。此类非法集资案的特点是:通过虚构投资项目,采用借新还旧的庞氏骗局模式,为平台母公司或相关联企业融资;先归集资金、再寻找借款对象,私设资金池,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一些平台私设资金池,违规自融自担,宣称风险备用金由银行监管但却未充分披露相关监管信息,以高息为诱饵,进行集资诈骗。

### 打“养老”旗号诱老年人加盟

2015年,一家名为成吉大易的公司在国内多地借“养老项目”为名进行集资,诱使许多老人参与,最终却“人去楼空”。

时下,不少投融资中介打着“养老”旗号非法集资,有的以投资养老公寓、异地联合安养为名,以高额回报、提供养老服务为诱饵,引诱老年群众“加盟投资”;有的则通过举办所谓的养生讲座、免费体检、免费旅游、发放小礼品方式,引诱老年人群体投入资金。

### 号称内购VIP实则房企变相融资

有的购房人还在为获得“内部认购”资格欢欣鼓舞,其实可能已在不知不觉中落入骗子圈套。一些房地产企业在项目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有的甚至是项目还没进行开发建设前,以内部认购、发放VIP卡等形式,变相进行销售融资,有的还存在“一房多卖”。

房地产领域的非法集资模式还有承诺售后包租或回购和项目融资两种形式。手法是将整幢商业、服务业建筑划分为若干个小商铺进行销售,通过承诺售后包租、定期高额返还租金或到一定年限后回购,诱导公众购买。一些房地产企业打着房地产项目开发等名义,直接或通过中介机构向社会公众集资。

### 非法股权众筹、买卖原始股

目前,一些非法股权众筹、买卖原始股的集资诈骗手段也不断出现。这类骗局往往打着境外投资、高新科技开发旗号,假冒或者虚构国际知名公司设立网站,并在网上发布销售境外基金、原始股、境外上市、开发高新技术等信息,虚构股权上市增值前景或者许诺高额预期回报,诱骗群众向指定的个人账户汇入资金,然后关闭网站,携款逃匿。

### 地方交易场所包装理财产品向公众出售

去年,昆明泛亚非法集资案发,涉及数十个地区,集资金额数百亿元。目前有的电子交易场所通过授权服务机构及网络平台将某些业务包装成理财产品向社会公众出售,承诺较高的固定年化收益率,涉嫌非法集资。

### 假“互助计划”收取小额捐助费用

一些以“某某互助”、“某某联盟”等为名的非保险机构,基于网络平台推出多种与相互保险形式类似的“互助计划”,但这些所谓“互助计划”只是简单收取小额捐助费用,没有经过科学的风险定价和费率厘定,不订立保险合同,更不具备合法的保险经营资质,相关承诺履行和资金安全难以有效保障。



“溜索法官”

新华社 刘潺 摄

吊溜索、走山路,平均年龄不到30岁的5个年轻人组成的重庆奉节县第三人民法庭,由于常年扎根交通不便的高山地区,被当地老乡们亲切地称为“溜索法官”。

他们中年龄最大的34岁,最小的24岁。法庭辖区包括重庆奉节县的兴隆、长安、龙桥、太和、云雾等5个乡镇,海拔从200米至2200米,幅员面积达950平方公里,辖区人口10余万。这5个年轻人用自己的脚丈量着山区的土地,坚持送达下乡、巡回审判,常年为山村群众提供司法服务。

图为近日,第三人民法庭的书记员王威抱着国徽,和审判员舒涛一起完成在兴隆镇回龙村的走访后,乘坐溜索返回。



手机网络买保险 赢客户节大礼

官网投保 [www.epicc.com.cn](http://www.epicc.com.cn)

电话投保 400-1234567



PICC 中国人民保险